

磋商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DDXM2026-076

采购人：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

第一章 磋商邀请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委托，拟对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编号：DDXM2026-076

二、采购项目名称：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简介

辅警服装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年0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4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9、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启，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启。

九、本磋商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51号

邮编：710000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9-86752424

代理机构：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B座2205室

邮编：710000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29-86472188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新城区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刘婷

联系电话：029-8743848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860,000.00元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p>1.（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p> <p>2.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p> <p>3.（其他情形）不适用。</p>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p>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1	磋商保证金	<p>缴交方式：否</p> <p>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p>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p>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p>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 总则

2.2.1 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 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和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 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项目的采购人是 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二、“供应商”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 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 磋商文件

2.3.1 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六）磋商办法；
- （七）响应文件格式；
-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响应文件

2.4.1 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 响应文件格式

-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 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 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 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 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 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 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 履行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2.6.8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 纪律要求

2.7.1 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29-8647218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B座2205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对辅警服装进行采购，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856,102.2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 产品政策
1	辅警服装 采购项目	1. 0 0	860,000. 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制服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批	元	856,102.20	总价	无

（2）报价明细要求：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

1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批	元	856,102.20	总价	无
---	----------	----------	---	---	------------	----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勤务辅警制式服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单位
		1	▲夏执勤服（勤务）	1、面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纤维含量（%）聚酯纤维>99，单位面积质量(g/m²)：160±5 2、甲醛含量(mg/kg)≤75 3、PH值：6.0~8.0 4、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20 5、耐光色牢度(级)≥6 6、成品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1.5，胸围≥-1.5，衣长≥-1.5 7、成品接缝性能 缝子纰裂程度(cm)：摆缝≤0.6，袖窿缝≤0.6 8、涤纶网眼布顶破强力(N)≥320 9、单向导湿双面薄针织布： （1）水洗后扭曲率(%)≤1 （2）滴水扩散时间(s)：洗前≤2，洗后≤2 （3）芯吸高度(mm)：洗前：纵向≥150，横向≥150；洗后：纵向≥150，横向≥150 （4）干燥速率(g/h)：洗前≥0.20，洗后≥0.20 10、成品洗后外观质量符合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要求。 11、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成衣检验报告，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1人（2件/人，共842件）
		2	单裤（勤务）	1、面料：复合聚酯四面弹力平纹布（藏蓝色）。 2、规格参数：82%复合聚酯弹性纤维，18%莱赛尔，单位面积质量：150g/m²。	421人（2条/人，共842条）

3	▲春秋执勤服 (勤务)	1、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 $\geq$ -1.0、胸围 $\geq$ -1.0、衣长 $\geq$ -1.0、腰围 $\geq$ -1.0、裤长 $\geq$ -1.0； 2、缝子纰裂程度(cm)：摆缝 $\leq$ 0.3、袖窿缝 $\leq$ 0.3、裤后缝 $\leq$ 0.3、裤侧缝 $\leq$ 0.3、下裆缝 $\leq$ 0.3； 3、纤维含量(%)：棉 $\geq$ 55；单位面积质量(g/m ²)：240 $\pm$ 5； 4、甲醛含量(mg/kg)： $\leq$ 75； 5、pH值：6.0~8.0；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7、异味：无； 8、耐光色牢度(级)： $\geq$ 6； 9、平拉强力(N)：单开尾注塑拉链(5号) $\geq$ 1180； 10、眼孔拉力(N)： $\geq$ 190。 11、洗后外观质量：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 12、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成衣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1套
4	▲冬执勤服(勤务) 核心产品	1、棉聚酯纬弹加厚斜纹布纤维含量(%)：棉55 $\pm$ 2；聚酯复合弹性纤维45 $\pm$ 2；单位面积质量(g/m ²)：240 $\pm$ 5； 2、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 $\geq$ -1.0、衣长 $\geq$ -1.0、胸围 $\geq$ -1.0、裤长 $\geq$ -1.0、腰围 $\geq$ -1.0； 3、缝子纰裂程度(cm)：摆缝 $\leq$ 0.3、袖窿缝 $\leq$ 0.3； 4、裤后裆缝接缝强力(N) $\geq$ 800。 5、春亚纺涂层面料透湿量(g/m ² ·24h) $\geq$ 6900 6、耐光色牢度(级)： $\geq$ 6； 7、甲醛含量(mg/kg)： $\leq$ 75； 8、pH值：5.0~8.0； 9、异味：无； 10、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成衣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1套
5	布面执勤帽/作训帽	1、面料：聚酯仿毛哔叽(藏蓝色)。 2、规格参数：56%异型聚酯纤维，44%聚酯纤维(含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260g/m ² 。	421顶

6	作训鞋	<p>1、鞋帮复合帆布，黑色面布涤60/维20/棉20,30s/3、2/2方平+深灰389dtex涤丝皱组织里布用于春秋款前帮布面、鞋舌、统口面。</p> <p>2、鞋帮三维立体网眼布，三维立体网眼间隔经编而成，黑色用于夏款前帮布面、鞋舌、统口面。</p> <p>3、橡胶外底、EVA中底+勾心胶粘复合，黑色用于鞋底部位。</p>	421双
7	帽徽（丝织）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p> <p>3、样式结构：丝织帽徽中的帽徽图案以标样为准。结构由丝织版面、无纺粘合衬、锁边线构成。</p> <p>4、颜色：丝织帽徽的图案颜色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p>	421个
8	胸徽（丝织）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p> <p>3、样式结构：丝织胸徽正面图案由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组成。</p> <p>4、颜色：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p>	421个
9	号牌（丝织）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p> <p>3、样式结构：丝织号牌正面图案由中文“辅警”和6位阿拉伯数字组成，字体为长黑体。</p> <p>4、颜色：文字数字为荧光漂白色；号牌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p>	421个

10	软式肩章	<p>1、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75D。</p> <p>3、样式结构：软式肩章为穿袷式弧形肩章。软式肩章的辅警衔图案，由版面上规定位置丝织提花的辅警衔标识图案构成。</p> <p>4、颜色：软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版面提花辅警衔标识图案颜色为丝织荧光漂白色；缝纫线面线的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底布、穿袷和缝纫线底线的颜色为藏蓝色。</p>	421副
11	套式肩章	<p>1、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75D。</p> <p>3、样式结构：套式肩章的辅警衔图案，由版面上规定位置丝织提花的辅警衔标识图案构成。</p> <p>4、颜色：套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版面提花辅警衔标识图案颜色为丝织荧光漂白色；缝纫线、锁边线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p>	421副
12	执勤腰带	<p>1、①钎扣：压铸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执勤腰带的结构由钎扣、带体、带箍组成。③颜色：钎扣颜色为哑光黑色。带体、带箍及缝纫线为黑色。</p> <p>2、带体与钎扣结合力（N）：≥ 170。</p>	421条

13	臂章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蓝色涤纶低弹丝、天蓝色涤纶低弹丝、橘黄色涤纶低弹丝、灰色涤纶低弹丝：75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有光丝、土黄色涤纶低弹丝100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p> <p>3、样式结构及性能：臂章正面图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AUXILIARY POLICE”“辅警”、五角星、长城及外环、“公安”和橄榄枝构成。粘合强度：不低于10N/cm²；耐用性：经过1000次往返粘合测试后，产品的粘合强度应保持在初始强度的90%以上；抗温性能：产品应能够在-20C至60C的温度范围内正常使用，且粘合强度不低于初始强度的80%。</p> <p>4、颜色：</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五角星、长城浅色为橘黄色。</p> <p>（2）“辅警”“AUXILIARY POLICE”、长城外框为荧光漂白色。</p> <p>（3）五角星边框为天蓝色。</p> <p>（4）长城深色为土黄色</p> <p>（5）版面底色、“公安”为蓝色</p> <p>（6）“公安”底色、橄榄枝、锁边线为灰色。</p>	421个
----	----	---	------

文职辅警制式服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单位
1	夏执勤服（文职）	<p>1、面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浅蓝色）。</p> <p>2、规格参数：99.8%复合聚酯纤维,0.2%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160g/m²。</p> <p>3、水洗尺寸变化率:≥-1.5%</p> <p>4、pH值:4.0~8.5</p> <p>5、甲醛含量(mg/kg)≤75</p> <p>6、洗后外观质量: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p>	188人 (2件/人，共376件)
2	单裤（文职）	<p>1、面料：聚酯仿毛华达呢（藏蓝色）。</p> <p>2、规格参数：异型聚酯纤维(含导电纤维)100%，单位面积质量:175g/m²。</p>	188人 (2条/人，共376条)

3	春秋执勤服（文职）	1、面料：聚酯仿毛哔叽（藏蓝色）。 2、规格参数：异型聚酯纤维 56%，聚酯纤维 44%（含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260g/m ² 。	188套
4	冬执勤服（文职）	1、面料：聚酯仿毛哔叽（藏蓝色）。 2、规格参数：异型聚酯纤维 56%，聚酯纤维 44%（含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260g/m ² 。	188套
5	布面执勤帽/作训帽	1、面料：聚酯仿毛哔叽（藏蓝色）。 2、规格参数：56%异型聚酯纤维，44%聚酯纤维（含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260g/m ² 。	188顶
6	单皮鞋	1、前帮、后帮、后条皮、鞋舌、鞋耳、鞋耳里、统口：黑色全粒面黄牛帮面革，厚度 1.3mm~1.5mm。 2、统口里：黑色超细纤维革，厚度 0.5mm~0.7mm。 3、后帮里、鞋舌里、内垫：浅黄色鞋里革，厚度 0.5mm~0.7mm。 4、后跟里：浅黄色超细纤维透气革，厚度 0.5mm~0.7mm。 5、鞋底部位：外底，发泡橡胶主体+防滑片+耐磨片。	188双
7	帽徽（丝织）	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 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 3、样式结构：丝织帽徽中的帽徽图案以标样为准。结构由丝织版面、无纺粘合衬、锁边线构成。 4、颜色：丝织帽徽的图案颜色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	188个
8	胸徽（丝织）	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 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 3、样式结构：丝织胸徽正面图案由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组成。 4、颜色：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	188个

9	号牌（丝织）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p> <p>3、样式结构：丝织号牌正面图案由中文“辅警”和 6 位阿拉伯数字组成，字体为长黑体。</p> <p>4、颜色：文字数字为荧光漂白色；号牌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p>	188个
10	软式肩章	<p>1、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75D。</p> <p>3、样式结构：软式肩章为穿袷式弧形肩章。软式肩章的辅警衔图案，由版面上规定位置丝织提花的辅警衔标识图案构成。</p> <p>4、颜色：软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版面提花辅警衔标识图案颜色为丝织荧光漂白色；缝纫线面线的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底布、穿袷和缝纫线底线的颜色为藏蓝色。</p>	188副
11	内腰带	<p>1、①钎扣主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内腰带由钎扣与双层粘合单线缝制的双面贴膜皮革带体组合而成。③颜色：钎扣颜色为亚光银白色（镍色）。带体颜色为黑色。</p>	188条

12	臂章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蓝色涤纶低弹丝、天蓝色涤纶低弹丝、橘黄色涤纶低弹丝、灰色涤纶低弹丝：75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有光丝、土黄色涤纶低弹丝100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p> <p>3、样式结构及性能：臂章正面图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AUXILIARY POLICE”“辅警”、五角星、长城及外环、“公安”和橄榄枝构成。粘合强度：不低于10N/cm²；耐用性：经过1000次往返粘合测试后，产品的粘合强度应保持在初始强度的90%以上；抗温性能：产品应能够在-20C至60C的温度范围内正常使用，且粘合强度不低于初始强度的80%。</p> <p>4、颜色：</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五角星、长城浅色为橘黄色。</p> <p>（2）“辅警”“AUXILIARY POLICE”、长城外框为荧光漂白色。</p> <p>（3）五角星边框为天蓝色。</p> <p>（4）长城深色为土黄色</p> <p>（5）版面底色、“公安”为蓝色</p> <p>（6）“公安”底色、橄榄枝、锁边线为灰色。</p>	188个
----	----	---	------

窗口辅警制式服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单位
1	常服	<p>1、面料：涤粘仿毛哔叽（藏蓝色）。</p> <p>2、规格参数：涤纶 80%，粘胶纤维 20%，单位面积质量：230g/m²。</p> <p>3、水洗尺寸变化率：≥-1.5%</p> <p>4、pH值：5.0~8.5</p> <p>5、甲醛含量(mg/kg)≤75</p> <p>6、洗后外观质量：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p>	41套

2	内穿衬衣	1、面料：棉涤斜纹布（浅蓝色）。 2、规格参数：棉 60%，涤纶 40%，单位面积质量：130g/m ² 。 3、水洗尺寸变化率：≥-1.5% 4、pH值：4.0~8.5 5、甲醛含量(mg/kg)≤75 6、洗后外观质量：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	41件
3	夏执勤服（文职）	1、面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浅蓝色）。 2、规格参数：99.8%复合聚酯纤维,0.2%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160g/m ² 。 3、水洗尺寸变化率：≥-1.5% 4、pH值：4.0~8.5 5、甲醛含量(mg/kg)≤75 6、洗后外观质量：敷衬部位无起泡、脱胶，各部位的缝合线路无明显抽皱	41人 （2件/人，共82件）
4	长袖制式衬衣（文职）	1、面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浅蓝色）。 2、规格参数：99.8%复合聚酯纤维，0.2%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170g/m ² 。	41件
5	单裤（文职）	1、面料：聚酯仿毛华达呢（藏蓝色）。 2、规格参数：异型聚酯纤维(含导电纤维)100%，单位面积质量:175g/m ² 。	41人 （2条/人，共82条）
6	卷檐帽	1、面料：涤粘仿毛哔叽（藏蓝色）。 2、规格参数：涤纶 80%，粘胶 20%。	41顶
7	单皮鞋	1、前帮、后帮、后条皮、鞋舌、鞋耳、鞋耳里、统口：黑色全粒面黄牛帮面革，厚度 1.3mm~1.5mm。 2、统口里：黑色超细纤维革，厚度 0.5mm~0.7mm。 3、后帮里、鞋舌里、内垫：浅黄色鞋里革，厚度 0.5mm~0.7mm。 4、后跟里：浅黄色超细纤维透气革，厚度 0.5mm~0.7mm。 5、鞋底部位：外底，发泡橡胶主体+防滑片+耐磨片。	41双

8	帽徽（金属）	1、①徽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帽徽正面图案由五星光芒衬托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长城、盾牌、松枝叶及带有“辅”“警”和“AUXILIARY POLICE”字样的飘带组成。③颜色：光亮银白色（铬色）。	41个
9	领花（金属）	1、①领花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领花正面图案由五角星、盾牌、橄榄枝及结带组成。③颜色：光亮银白色（铬色）。	41个
10	胸徽（金属）	1、①胸徽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胸徽正面图案由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橄榄枝组成。③颜色：胸徽体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文字图案颜色为白色；底色为蓝色；锁扣体为黑色。	41个
11	号牌（金属）	1、①号牌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号牌正面图案由中文“辅警”和 6 位阿拉伯数字组成。③颜色：号牌体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辅警”和 6 位阿拉伯数字颜色为白色；底色为蓝色；锁扣体为黑色。	41个
12	帽徽（丝织）	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 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 3、样式结构：丝织帽徽中的帽徽图案以标样为准。结构由丝织版面、无纺粘合衬、锁边线构成。 4、颜色：丝织帽徽的图案颜色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	41个
13	胸徽（丝织）	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 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 3、样式结构：丝织胸徽正面图案由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组成。 4、颜色：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	41个

14	号牌（丝织）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涤纶低弹丝经纱：75D，涤纶低弹丝纬纱：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 107 根/cm 纬密 64 根/cm。</p> <p>3、样式结构：丝织号牌正面图案由中文“辅警”和 6 位阿拉伯数字组成，字体为长黑体。</p> <p>4、颜色：文字数字为荧光漂白色；号牌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粘扣带圈面颜色与服装颜色相同）。</p>	41个
15	硬式肩章	<p>1、版面：粘胶长丝织带。</p> <p>2、材料规格：经纱：涤纶长丝双股纱 29tex×2、19.5tex×2交并纬纱：粘胶长丝 150D。</p> <p>3、样式结构：硬式肩章为弧形肩章。由硬式肩章板与其上规定位置钉缀的金属辅警衔标识件构成。</p> <p>4、颜色：硬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金属辅警衔标识件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缝纫线面线的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底布、袷带和缝纫线底线的颜色为藏蓝色。</p>	41副
16	软式肩章	<p>1、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75D。</p> <p>3、样式结构：软式肩章为穿袷式弧形肩章。软式肩章的辅警衔图案，由版面上规定位置丝织提花的辅警衔标识图案构成。</p> <p>4、颜色：软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版面提花辅警衔标识图案颜色为丝织荧光漂白色；缝纫线面线的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底布、穿袷和缝纫线底线的颜色为藏蓝色。</p>	41副
17	领带	<p>1、面料：涤纶低弹丝。</p> <p>2、材料规格：面料经纱 56dtex(50D), 密度 114 根/cm;面料纬纱 84dtex(75D), 密度 57 根/cm。</p> <p>3、样式结构：领带为一拉得式结构。通过拉链调节颈带大小，通过拉链头自锁；颈带后端有保险扣。</p> <p>4、颜色：领带颜色为藏蓝色；机织提花辅警徽标图案颜色为浅于领带面料颜色的蓝色。</p>	41条
18	内腰带	<p>1、①钎扣主体：锌合金（材料规格：YZZnAl4A）；②样式结构：内腰带由钎扣与双层粘合单线缝制的双面贴膜皮革带体组合而成。③颜色：钎扣颜色为亚光银白色（镍色）。带体颜色为黑色。</p>	41条

		19	臂章	<p>1、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p> <p>2、材料规格：蓝色涤纶低弹丝、天蓝色涤纶低弹丝、橘黄色涤纶低弹丝、灰色涤纶低弹丝：75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有光丝、土黄色涤纶低弹丝100D、银白色涤纶低弹丝75D；经密 57 根/cm 纬密 200 根/cm。</p> <p>3、样式结构及性能：臂章正面图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AUXILIARY POLICE”“辅警”、五角星、长城及外环、“公安”和橄榄枝构成。粘合强度：不低于10N/cm2；耐用性：经过1000次往返粘合测试后，产品的粘合强度应保持在初始强度的90%以上；抗温性能：产品应能够在-20C至60C的温度范围内正常使用，且粘合强度不低于初始强度的80%。</p> <p>4、颜色：</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五角星、长城浅色为橘黄色。</p> <p>（2）“辅警”“AUXILIARY POLICE”、长城外框为荧光漂白色。</p> <p>（3）五角星边框为天蓝色。</p>	41个
3.4 商务要求				<p>（4）长城深色为王黄色</p> <p>（5）版面底色、“公安”为蓝色</p> <p>（6）“公安”底色、橄榄枝、锁边线为灰色。</p>	
3.4.1 交货时间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交付的发票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2、进度款，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交付的发票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 （1）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采购人、供应商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

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2）采购人确认供应商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验收合格不代表对产品质量完全无异议。（3）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4）验收依据：1、本合同及附件文本；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3、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如有）。上述依据互为补充，各文件约定不一致的，若无补充协议对适用规则作出约定的前提下，则以产生顺序最新的优先适用。适用时间规则仍不能确定如何适用的，以甲方意见为准。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一）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二）质保期内：服装质量保证期间内如服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发出修改、更换通知当日为采购人修改或更换。供应商如未按前述要求修改或更换的，采购人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修改或更换的费用由供应商支付。服装质量保证期满供应商仍负责对服装进行修改，修改只收取材料费，不收人工费。对已过前款约定的质保期，但未超过服装本身的质量保证期的，供应商应按照服装本身的质量保证期承担责任。

3.4.8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1、违约责任：（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3）时间迟延的，违约方按照每天10‰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履行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供方承担一切费用。2、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5 其他要求

一.样品递交：1、样品：冬执勤服（勤务）数量：一套。规格及工艺要求：均参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参数。2、样品需密封递交，样品表面贴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3、递交样品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B座2205室（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供应商必须在递交样品截止时间前将样品送达指定地点，逾期不予受理。5、样品退还办法：未成交单位在成交公告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样品，如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样品，视为自动放弃，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处理，成交单位样品送采购人留存，作为验收依据。6、评审现场须对各投标单位的样品进行拆验，各投标单位须自行承担风险，不得追究任何一方责任。7、采购人及评审小组不对样品进行封装且不支付所拆验样品的费用。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同时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响应文件格式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响应文件格式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格式

4.2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格式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响应文件格式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年0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格式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04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格式
5	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响应文件格式
6	无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响应文件格式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响应文件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响应文件格式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响应文件格式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响应文件格式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审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采购包1：共3人，其中评审专家2人，采购人代表1人。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 评审程序

6.3.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 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无法进行的；
- (二) 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 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响应文件格式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投标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函
4	响应报价	报价唯一，且没有高于招标最高限价的	响应文件格式
5	商务要求	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的（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满足采购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6	其他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6.3.3 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

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 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或短信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四、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五、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六、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七、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 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6.3.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6.3.9 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 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 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供应商按要求逐项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产品技术参数须明确。产品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中“▲”项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3分。无法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每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注：带“▲”项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除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外还应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视为负偏离。	33.0000	客观	响应文件格式

生产、供货组织方案	<p>一、评审内容： 1.生产设备：提供本项目对应生产设备清单及佐证材料（设备照片 / 购置凭证），明确设备自动化配置，得 2 分；仅提供设备清单，无佐证材料，得 1分；未提供本项，得 0 分。 2.服装制作工艺：提供完整服装生产全流程工序，工序覆盖面料入库、裁剪、缝制、检验、成品出厂全部环节，得 2分；仅罗列部分工序，流程环节存在缺失，得 1分；未提供工艺流程，得0分。 3.供货组织方案：方案完整包含供货计划、质量管控、包装运输、交货保障、应急保障5项内容；得2分；缺少上述任意 1-4 项内容，得1分；未提供供货组织方案，得0分。 二、客观核查扣分项（扣完本大项 6分为止）：①方案仅存在标题，无实质性文字内容不得分；②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照搬通用模板完全未结合本项目不得分；③存在虚假、凭空编造内容，本大项不得分。</p>	6.0000	客观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质量保证	<p>一、评审内容： 1. 质量管理体系：提供完整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包含来料管控、过程管控、成品检验、不合格品处置 4 项制度要素，得 2 分；制度文件齐全，缺失上述任意 1-3 项要素，得 1 分；未提供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得 0 分。 2. 设计、工艺、加工、检验能力：提供对应能力证明材料，完整覆盖设计、工艺加工、出厂检验 3 个环节，并提供检验设备清单或佐证材料，得 2 分；提供相关材料，缺失上述任意 1-2 个环节内容，得 1 分；未提供该部分相关资料，得 0 分。 3. 质量保证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完整包含质量达标、瑕疵处置、退换货、质保期限 4 项承诺内容，得 2 分；出具质量保证承诺，缺失上述任意 1-3 项承诺内容，得 1 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得 0 分。 二、客观核查扣分项（扣完本大项 6 分为止）：①方案仅存在标题，无实质性文字内容不得分；②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照搬通用模板完全未结合本项目不得分；③存在虚假、凭空编造内容，本大项不得分。</p>	6.0000	客观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②售后网点、人员配置；③售后响应时间及补救措施。 二、评分标准(满分6分)： 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6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或描述过于简单；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评审内容每项出现以上任一情形扣1分；方案缺漏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扣2分，扣完为止。	6.0000	主观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实施方案	<p>一、评审内容： 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包括：①进度计划；②量体、供货组织安排；③服装制作工艺流程、仓储、运输、派送措施等。 二、评分标准(满分6分)： 方案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6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或描述过于简单；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评审内容每项出现以上任一情形扣1分；方案缺漏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扣2分，扣完为止。</p>	6.0000	主观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样品	<p>提供样品内容：冬执勤服（勤务）一套。（1）做工方面（3分）：</p> <p>1.版型挺括、标识清晰、做工精细、线条圆顺、线迹平整、锁边完整、无线头外露，无肉眼可辨识做工瑕疵，得3分；2.版型、标识、线条、锁边、线头、做工存在1项肉眼可识别的明显做工瑕疵，其余全部满足，得2分；3.版型、标识、线条、锁边、线头、做工存在2项及以上肉眼可识别的明显做工瑕疵，得1分；4.样品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样品，本项不得分。（2）制作工艺（3分）：</p> <p>1.缝制工艺符合警用服装行业通用工艺要求，缝型、线迹选型合规，结构牢固，无开线、脱线隐患，得3分；2.存在1处肉眼可见缝制工艺缺陷，无结构松动，得2分；3.存在2处及以上肉眼可见缝制工艺缺陷，无严重结构松动，得1分；4.样品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样品，本项不得分。（3）面料方面（2分）：</p> <p>1.面料材质、颜色完全响应磋商文件参数要求，舒适性、透气性、弹性、抗皱四项性能全部满足，得2分；2.面料材质、颜色满足磋商文件参数，舒适性 / 透气性 / 弹性 / 抗皱其中1项性能不满足，得1分；3.面料材质、颜色满足磋商文件参数，舒适性 / 透气性 / 弹性 / 抗皱其中2项及以上性能不满足，得0.5分；4.样品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样品，本项不得分。备注：样品必须单独密封递交，外包装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未按要求密封标注的，样品评审本大项不得分。</p>	8.0000	主观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业绩	提供2023年09月01日起至类似项目业绩，每份计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注：附完整合同（包含项目名称、主要内容、双方盖章页等关键页）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0000	客观	响应文件格式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2）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3）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p>	0.0000	客观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价格评审	合计报价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100×价格权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基准价和评审报价。注：若报价形式为总价、单价、折扣、上浮率时，评审报价=投标报价，扣除价=评审报价×扣除比例=投标报价×扣除比例，扣除后评审报价=评审报价-扣除价=投标报价×（1-扣除比例）。	3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p>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20.00%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本采购包所有供应商所投产品均符合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时，所有供应商均不进行价格扣除。</p>	<p>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p>
---	----------	---	--------	--	------------------------------

6.5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标（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开标（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DDXM2026-076
项目名称：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包：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单价	数量	响应报价
1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批	总价	856102.2元	{=响应报价/数量}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元
合计：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编码}
采购包号: {包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当前日期}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DDXM2026-076
项目名称：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包：1(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1	辅警服装采购项目	总价	856102.2 元	「汇总引用」 元
				合计报价：0（零元整）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投标（响应）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码}）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投标（响应）有效期天数}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当前日期}

说明：

-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标的名称	<input type="text"/>
所属行业	<div>请选择</div>
制造商/承接（承建）企业名称	<input type="text"/>
是否为新成立企业	<div>否</div>
从业人员（人）	<input type="text"/>
营业收入（万元）	<input type="text"/>
资产总额（万元）	<input type="text"/>
企业规模	<div>请选择一个企业</div>

确定

取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XXX.XXX，生产厂为 XXX，厂址为 XXX。XXX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____。X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生产。X
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签章）： ____

公司全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XXX

注：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投标（响应函）函	X
二、报价表	X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X
四、标的清单	X
五、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X
六、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X
七、磋商方案说明书	X
八、商务履约及售后	X
九、承诺书	X

注：

1.响应文件由目录所列内容组成，建议供应商按照目录所列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建议添加 2 级及以上目录且页码索引清晰。添加内容的小标题根据投标方案及供应商自身情况设定。

3.其中“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要求在线填写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如开标一览表、标的清单、中小企业声明函等），供应商在线填写并电子签章后，将填写内容同步编制到此响应文件中，内容与在线填写内容保持一致。

一、投标（响应）函

投标（响应）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投标（响应）有效

期天数)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二、报价表

响应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开标一览表以供应商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报价表中填写的报价为准，此项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格式要求填写并进行电子签章后，将填写内容同步至此处，内容保持一致。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注：1、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__年__月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一)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审查的内容进行响应。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并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资料/承诺/声明的真实、完整、有效，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将承担法律责任。

因提供的材料无法辨别、不完整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等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供应商自行承担。其中未规定格式的承诺函及书面声明等格式自拟。

附件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法人、出资人、参股人无招标方在职工作人员。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
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承诺函**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我单位已完全知悉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在此承诺：

1、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2、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与我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1) 下属控股单位：（填写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无控股、管理关系的写“无”）

(2) 上属被控股单位：（填写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无控股、管理关系的写“无”）

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住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座机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手机电话：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次投标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 采购单位名称 ____：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登记机关）之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性别）____授权本公司的____（授权代表姓名、性别）为授权代表，就贵方组织的有关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磋商事务，签署响应文件、开标及评标有关资料，本公司对授权代表签署的所有资料均认可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加盖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 性别：____ 职务：

授权代表联系地址：_____

授权代表手机电话：_____ 授权代表座机电话：

本授权书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结束失效。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注：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未按要求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供应商属于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型企业。

本项属于实质性响应，不提供属于废标项。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要求详见响应文件附件。

注：

1.供应商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格式要求填写声明函并进行电子签章后，将填写内容及格式同步至此处，格式及内容与在线填写的内容格式保持一致。

2.不涉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此项填“无”或不填。

四、标的清单

标的清单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格式要求填写标的清单并进行电子签章后，将填写内容同步至此处，内容与在线填写的内容保持一致。

五、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编号	磋商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情况	偏离度	说明
.....				

注：1.磋商文件需求：指在磋商文件 第三章 3.3 技术要求。

2.响应文件情况：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第三章 3.3 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此项如实填写，若虚假响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3.偏离度：填写“无偏离/负偏离/优于”，优于的后附证明材料，并在说明栏注明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若虚假响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技术要求须逐条响应，不得缺项。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编号	磋商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情况	偏离度	说明
.....				

注：1.磋商文件需求：指在磋商文件中 第三章 3.4 商务要求及 3.5 其它要求。

2.响应文件情况：指在磋商文件中对磋商文件 第三章 3.4 商务要求及 3.5 其它要求的响应内容，此项如实填写，若虚假响应，自行承担后果。

3.偏离度：根据响应情况如实填写“无偏离/负偏离/优于”。

4.商务要求须逐条响应，不得缺项。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磋商方案说明书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要素，结合自身情况自主编写（格式及小标题自拟），提供不详细不完善将影响其得分，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提供虚假方案或资料/承诺/声明的，将承担法律责任。

八、商务履约及企业实力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要素，结合自身情况自主编写（格式及小标题自拟），提供不详细不完善将影响其得分，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提供虚假方案或资料/承诺/声明的，将承担法律责任。

8.1 项目团队人员

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在本公司职务	参与主要项目履历	联系电话	职称/证	材料对应页码
		负责人					
							
							
							
							

注：

1.主要负责人、技术人员等可另页单独介绍，格式自拟。

2.人员需求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要素提供。

3.人员证明材料后附，并在“材料对应页码”栏中注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若无人员无相应履历、证书的，对应所属栏填写“/”或“无”。

8.2 业绩（如有）

业绩清单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材料对应页码

注：

- 1.后附所列的合同复印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2.在“材料对应页码”栏中注明业绩合同所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 3.若无业绩，此项忽略。

8.3 企业实力（如有）

（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九、承诺书

9.1 承诺书 1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活动，我单位已完全知悉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在此承诺：

- 1、我单位 （填“是/否”） 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
- 2、如果我单位获得成交资格，我单位确认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 3、我单位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

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2 承诺书 2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及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